

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學雜費、代收代辦費、代收代付費收費一覽表

壹、收費項目及標準

115年8月14日審查通過

序號	項 目	金 額	付費者(計費標準)	備 註	依據說明
1	學 費	0元	符合「高級中等教育法」第56條第1項規定免納學費之學生	115學年度學費	依教育部115年7月3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55403010A號公告之「115學年度第1、2學期高級中等學校學費收費數額表」收費6240元。 符合「高級中等教育法」第56條第1項規定之學生免納學費，由學校逕行辦理學費補助申請作業。
		6240元	未符合「高級中等教育法」第56條第1項規定免納學費之學生，如外籍生及復學生。		
2	雜 費	1740元	全員	115學年度雜費	依教育部115年8月1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55403484A號公告之「115學年度第1、2學期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使用費)收費數額」。
3	電腦使用費	高一108~113班:550元 高二202、207~212班:550元、213班:850元 高三314班:700元	每週排課1節400元、2節550元 、3節700元、4節以上850元 (資訊電腦相關課程、生活科技課)	代收代付	依教育部115年8月1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55403484A號公告之「115學年度第1、2學期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使用費)收費數額」。
4	實習實驗費	高一102~114班:80元 高二201~206、214班:80元、207~213班:320元 高三307~313班:320元、314班80元	高一:80元 高二修習自然學科4學分內:80元、5學分以上:320元 高三修習自然學科4學分內:80元、5學分以上:320元	代收代付	依教育部115年8月1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55403484A號公告之「115學年度第1、2學期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使用費)收費數額」。
5	課業輔導費	高一101班:825元、102~111班:1700元 高一112班~113班:2000元 高二202班~206班:1700元、207班~213班:2000元 高三302班~313班:1925元	參加者付費	代收代付	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及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補充規定
6	家長會費	100元	全員(二人以上在校收取高年級一人)	代收代辦	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補充規定
7	學生會費	150元	參加者付費	代收代辦	依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補充規定、採意願調查收費
8	冷氣使用及維護費	200元	全員	代收代辦	依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補充規定規定經審查會通過後定之
9	學生團體保險費	依教育部決標金額(266元)	全員	代收代辦	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6月22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56601616號函
10	教科書費	依決標金額	依學生購買之教科書計費	代收代辦	依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補充規定
11	新生健康檢查費	依決標金額(520元)	參加者付費	代收代辦	依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補充規定

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學雜費、代收代辦費、代收代付費收費一覽表

壹、收費項目及標準

115年8月14日審查通過

序號	項 目	金 額	付費者(計費標準)	備 註	依據說明
12	車輛停放費	腳踏車45元、機車及電動車110元(有雨棚)、機車及電動車20元(無雨棚)	使用者付費	代收代辦	依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補充規定
13	游泳池水電及維護費	150元	全員(高一、二、三體育班未使用免收)	代收代辦	依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補充規定及比照臺北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收費標準
14	模擬考試費	由教務處提供學生考選科目計費列入	參加者付費	代收代辦	依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補充規定
15	暑期課業輔導費	高二202-206班:902元、207-208班:1254元 高二209-211班:1452元、212班:2112元、213班:2400元 高三301班:1496元、302-313班:2400元	參加者付費	代收代付	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補充規定

貳、附註

- 一、未參加輔導課者請至教務處教學組洽辦，並持註冊繳費單至總務處換單，再行繳費。
- 二、辦理助學貸款者，請至學務處訓育組洽辦，並持註冊繳費單至總務處換單，再行繳費。
- 三、實習實驗費：本項為就學貸款辦法可貸項目--實習費。電腦使用費：本項為就學貸款辦法可貸項目--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